

2010/2011
年報



龍昌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48

目錄

	頁次
集團資料	2
集團架構	3
主席報告	4-8
業務回顧	9-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18
企業管治報告	19-21
董事會報告	22-3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3-34
綜合全面收益表	35
財務狀況表	36-37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39-40
財務報表附註	41-96

集團資料

執行董事

梁麟先生 (主席)
王子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霖太平紳士，O.B.E., J.P.
葉添鏐先生
賴恩雄先生

公司秘書

麥宜全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一百一十一號
永安中心二十五樓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之法律顧問

Maples and Calder Asia
香港
皇后大道中九十九號
中環中心五十三樓

有關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張岱樞律師事務所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五十六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二十九樓

註冊辦事處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粉嶺
樂業路一號
龍昌大廈
電話：(852) 2677 6757
傳真：(852) 2677 6857
網址：www.e-lci.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SBC Trustee (Cayman) Limited
P.O. Box 484
HSBC House
68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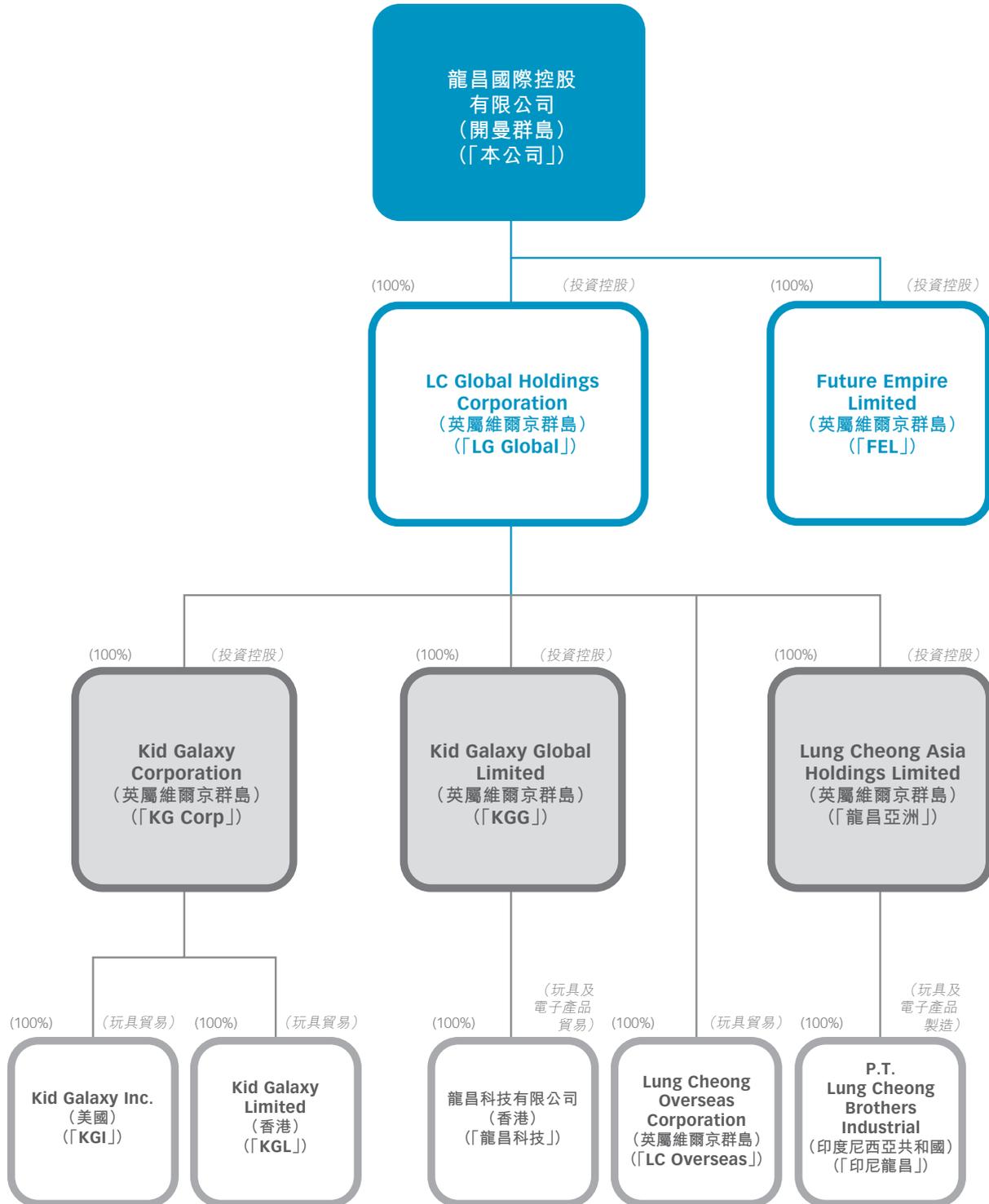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集團架構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龍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零／一一財政年度」），本集團營業額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九／一零財政年度」）之約四億零二百萬港元上升約百分之三十四至約五億三千八百萬港元。

一零／一一財政年度之毛利率為百分之十七，而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則為百分之二十。然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一億九千八百萬港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則虧損約一億七千五百萬港元。

鑒於本業績，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股息（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無）。

業務回顧

在顛簸不定的全球復甦市況中，今年對本集團而言誠屬一個極具挑戰的年度。本集團繼續策略性重整部署、物色新機會及拓展核心業務，並且同時完成剝離競爭較激烈的業務。

就一零／一一財政年度而言，本集團之主要出口目的地為北美、歐洲及日本，此等市場環境仍然競爭激烈及充滿挑戰。金融海嘯及全球經濟放緩之後遺症使客戶落實訂單時更為審慎，當中尤以高端電子玩具為甚。此外，期內的高端產品銷售額減少，主要由於經濟不明朗因素影響了客戶產品在市場的表現。然而，在此不明朗營商環境下，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整體銷售額仍然錄得增幅。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北美繼續為本集團最大出口地區，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百分之五十六（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百分之三十八）。本集團其他主要海外市場包括歐洲及日本，比重分別約為百分之二十二（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百分之十八）及約百分之五（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百分之十）。本集團投資發展較低價之互動電子及塑膠產品，並拓展此個市場之客戶基礎，在本年度內因出口較高比例之低複雜性中低價產品而錄得理想回報，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內佔銷售額約百分之五十九。無線電遙控玩具之出口量則持續低於預期，令本集團之無線電遙控玩具業務因而需要重整部署。總括而言，本集團之無線電遙控玩具業務佔一零／一一財政年度內總銷售額百分之三十七，較去年度之百分之四十四有所減少。

主席報告

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之廠房須面對工人薪酬上漲的壓力，此亦為業內製造商（尤以位於珠三角地區者為甚）均須面對之影響。此外，於本年度內，區內之外省民工持續短缺亦推高本集團之工資水平及加班開支。本集團為與其他製造商爭聘所需職工，必須給予較優厚之薪酬及更佳之福利待遇，方能吸引新員工的加入及挽留現有員工。毛利率下降是因為回顧年度內錄得相對較高之直接勞工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成本所致。

在人民幣持續強勢、美元維持疲弱、原油價格高企波動和原材料成本價格普遍上升之情況下，本集團繼續致力爭取保持盈利能力。由於各主要市場經濟下滑，本集團需面對生產成本高昂，但售價上調幅度有限之環境。在此競爭激烈之營商環境及相對較高的銷售成本環境下，本集團於年內的毛利率下降至約百分之十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百分之二十）。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製造業的環境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面對各種挑戰，故必須較大幅度地運用本集團位於東南亞之印尼廠房之產能以紓緩部分成本壓力。於本年度內之生產高峰期，本集團在印尼西冷市廠房所聘用之季節性合約勞工人數曾創下歷史新高，而與過往幾年同期比較，中國廠房聘用之員工數目則有所減少。於本年度內，位於印尼西冷市的廠房貢獻了本集團營業額約百分之十五（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百分之十四）。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經營位於國內常平及周屋之兩個現有廠房。然而，由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之訂單增加，因此大部分生產流程已合併於常平廠房內，而周屋廠房則仍保留若干較低複雜性之生產工序。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收益增加但毛利率下降，惟變動幅度未能抵銷近年於常平廠房所作投資項目而於一零／一一財務年度增加的銷售及分銷支出約四千三百萬港元及行政成本約一億六千一百萬港元，和新增設備及模具之減值，以及於以往年度內為改善內部質量監控而設立之化學成份分析室，並於本年度為改良生產設施以達致嚴格規定及設備現代化所作的資本開支。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中期報告」）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零年年報」）所述，本集團繼續面對中國大陸廠房所在地區薪酬上升及外來工人供應不穩定的情況。本集團的生產成本受人民幣升值及美元貶值的影響而進一步上升，對盈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此外，由於中國大陸的若干廠房及設備使用率不足，本公司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收入未能抵銷近年所作投資的成本。

主席報告

鑒於中國大陸經營環境嚴峻及本集團主營業務行業的經濟前景並不明朗，本集團已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以總代價現金一千八百萬港元（可予調整）出售Lung Cheong (BVI) Holdings Limited（「LC (BVI)」）全部已發行股本及LC (BVI)或出售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所結欠之貸款予本公司及／或剩餘集團（「出售事項」），訂立了出售協議及補充協議（「出售協議」）。作為出售的一部分，須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重估，並導致二零一一年財年度產生減值八千萬港元。買方由梁鍾銘先生及梁毓偉先生分別持有百分之三十及百分之七十股權，而梁毓偉先生為主要股東及執行董事梁麟先生之子，梁鍾銘先生則為主要股東及前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辭任。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佈內。根據上市規則，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Future Empire Limited與中國大陸第四大航空企業海航集團（「海航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雄堅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意向書（「意向書」），收購海航集團旗下海航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及香港國際航空租賃有限公司（「該等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和飛機租賃業務（「建議收購事項」），建議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的公佈內。此項建議收購事項須待對盡職審查的結果感到滿意以及磋商並落實正式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後，方可作實。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之公佈所述，由於雙方未能於意向書後之六個月內達致最終協議，故此並無落實建議收購事項。

計劃及展望

由於非必需品的需求回復，全球玩具業有望持續復甦。管理層關注到若干歐洲國家近期之財務危機及日本地震遺留下的影響，可能拖慢全球經濟復甦的步伐。此外，諸如原材料價格波動、能源成本持續上升、美元貶值及印尼貨幣印尼盾升值等因素，可能導致生產成本上漲，預期將會影響本集團之業務。儘管面對這些挑戰，鑒於本集團參與生產一部流行電影續集的玩具及眾多其他銷量高企的電子昆蟲玩具，故此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一一／一二財政年度」）年初之出口仍然保持穩定。

誠如中期報告及二零一零年年報所述，本集團繼續致力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並進一步減低本集團對其主要原設備製造（「原設備製造」）收入的依賴。因此，出售事項為本公司所述的企業戰略之一。本集團將保留本公司現有客戶的部份原設備製造業務，專注於設計、開發、銷售及推廣其自有的Kid Galaxy產品品牌，並逐步將本集團定位為自有品牌製造（「自有品牌製造」）運營商。

主席報告

出售事項將解除本公司就出售集團今後的資本需求及管理資源所要承擔之責任，以及中國大陸生產廠房較印尼生產廠房為高之經營成本。本集團另一位於印尼的生產基地，目前較中國內地及其他亞洲國家擁有更有利的生產優勢，例如勞動力供應充足及勞工成本具競爭力。這些有利的營商環境因素將可能持續，本集團對印尼廠房之增長保持樂觀態度。管理層對本集團能夠充份把握此商機，將競爭對手淘汰以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充滿信心。

本集團繼續優化印尼廠房的生產效率，旨在減輕整體生產成本、運輸及行政費用。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各項措施，以提高生產力。該等措施包括更換低效能及高維護成本之機器、精簡工作流程、修訂工作準則及標準，以及發掘潛在機會以善用季節性閒置的產能。在玩具業步出金融風暴影響之際，本集團將盡力大幅削減開支、改善生產力及控制生產成本。

為減低對任何特定地區的依賴，本集團積極開發新市場，尤其是增加Kid Galaxy產品在歐洲市場的分銷商。Kid Galaxy之營業額於本財政年度內佔本集團營業額約為百分之二十（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百分之十九）。本集團在過去十年已建立逾二十個自有玩具品牌，主要品牌有Elite Fleet、DRV、Morphibians、GoGo Auto、KG Flyer、Steel Force、World of Wheels及My First RC（網址：www.kidgalaxy.com），銷往北美及歐洲市場。本集團近日已取得以Ford品牌主要在北美市場設計、開發、銷售及推廣學前玩具的許可證，而各種獲許可之產品已經推出市場，並在日益擴大之分銷渠道銷售，深受歡迎。歐洲是另一個本集團將大力投資之重要新興市場。隨著發行商、入口商及代理進行更多促銷活動，本集團在歐洲之分銷網絡亦有所擴大。除傳統百貨公司專櫃外，本集團正於北美開拓超級市場、批發商、互聯網及其他專營零售店等各式新銷售渠道。隨著更多品牌及新穎玩具的開發及銷售，在Kid Galaxy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創作的宣傳活動所支持下，本集團之銷售收益將與日俱增。

本集團深明投資部份銷售所得於產品開發之重要性。為確保我們的優勢及領導地位，本集團不斷投放資源以發展創新產品。我們持續集中資源和努力在兩類客戶上：與在不明朗時期給予持續支持的原設備製造客戶一起成長，以及擴大能為我們持續投資研發Kid Galaxy品牌下創新產品的發展提供零售網點的策略性客戶基礎。

本集團將以自有品牌製造及原設備製造基準從事玩具的開發、工程、製造及銷售業務。本集團的自有品牌玩具將通過其經銷渠道銷售，其中包括百貨商店及專賣店，客戶亦包括進口商及代理商。於重組完成後及考慮到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佈所載本集團出售其於LC (BVI)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已出售分類」）的全部權益，Kid Galaxy自有品牌製造及印尼原設備製造顯然會成為本集團溢利的主要貢獻來源，並且印證本集團重新調整策略重點最終將享受豐碩成果的信念。

主席報告

儘管最終未能達成建議收購事項，本集團亦透過一工作小組積極物色任何可能之合併、收購及撤資機會，以進一步減低本集團對原設計製造（「原設計製造」）及原設備製造收入之依賴，並且尋求來自新業務和能為本集團股東增加價值的其他收益來源。

致謝

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鍾炳權先生（「鍾先生」）及鄭潤弟女士（「鄭女士」）因須投入更多時間於彼等之個人業務，故已退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高秉華博士（「高博士」）亦因專注於其個人專業業務而退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不再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出售協議的先決條件已先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達成及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按照出售協議的條款，梁鍾銘先生因要全力投入出售集團之業務，故已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起生效。上述退任及辭任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之公佈。

董事會謹此對梁鍾銘先生、鍾先生、鄭女士及高博士各自在本公司任職期間所作出之寶貴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最後，本人謹此就各董事同僚、高級管理層及全體現職及出售集團之員工的貢獻及投入，幫助我們克服年度內銷售增長及企業重組的重重挑戰，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藉此機會向客戶、往來銀行及供應商致意，感謝彼等於過去一年轉型時期對本集團的支持。

梁麟

主席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北美洲仍然是本集團產品之主要出口地，出口額由去年同期約一億五千一百萬港元增加至約三億零二百萬港元，佔本集團出口總額約百分之五十六（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百分之三十八）。

歐洲之出口額由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約七千二百萬港元增加至約一億一千七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百分之二十二（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百分之十八），乃由於歐洲貨幣強勢及對中價產品的需求所致。

由於經濟疲弱，日本之出口比較去年下跌至約二千六百萬港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四千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百分之五，而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則佔約百分之十，主要由於日本經濟不景氣所致。

運至中國內地及香港之本地貨運量，大部份經最終客戶之貨運商集中處理後，以北美、歐洲及日本市場為終點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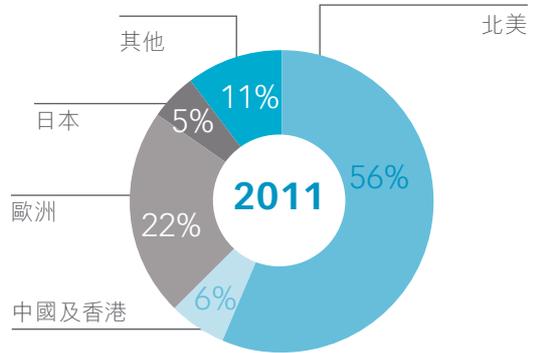
產品回顧

無線電遙控產品

本集團之核心產品類別於本年度佔總營業額約百分之三十七，去年則佔約百分之四十四，顯示我們於該市場分部上遭遇困難。此外，由於訂單增加，收益由去年約一億七千八百萬港元增加約百分之十一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一億九千八百萬港元。於回顧年度，無線電遙控玩具之銷售額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增加價格較低之產品類別所致。於回顧年度，審慎客戶之購買模式繼續影響到本集團遙控產品分部內之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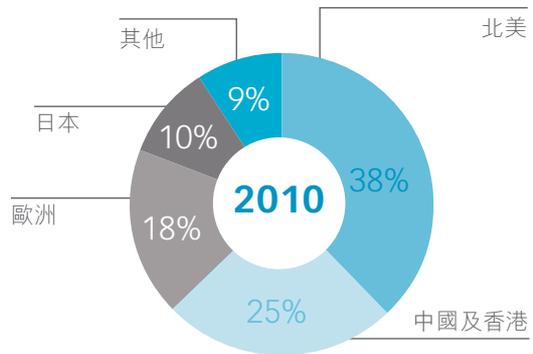
按地區分部之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地區分部之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電子及塑膠玩具

本分部之銷售額錄得升幅，由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約二億零八百萬港元上升約百分之五十一至一零／一一財政年度約三億一千五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約百分之五十八，去年則約為百分之五十二。此類別之營業額大幅上升，乃由於較低價玩具之訂單增加，尤其是部分從近年金融海嘯後復甦過來之地區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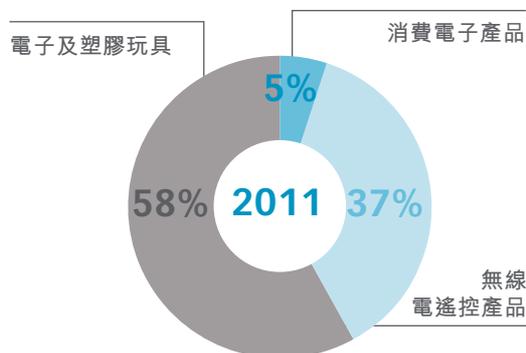
除Kid Galaxy成功打入較新之零售渠道，提供更全面之中價產品外，本集團接獲一名日本大客戶之龐大全球訂單，訂購一種電影相關之變形玩具。本公司其中一位於美國為基地之主要客戶亦持續下達大量訂單，訂購一種創新迷你震動機械蟲，並已於回顧年度內在世界多個市場推售。鑒於市場的重新整合，本集團日後須投資更多資源於中價創新產品中。

消費電子產品

本分部對銷售額作出之貢獻由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約一千六百萬港元增加至約二千五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受到金融危機影響，高價消費電子產品之銷售額增加以及本集團所設計生產之機械人產品訂單所致。消費電子產品之收益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百分之五（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百分之四）。儘管營業額輕微增加，惟本集團繼續與此類別之全球領先品牌合作，預計新設計創新消費電子產品之銷售額會繼續為本集團之非玩具分部帶來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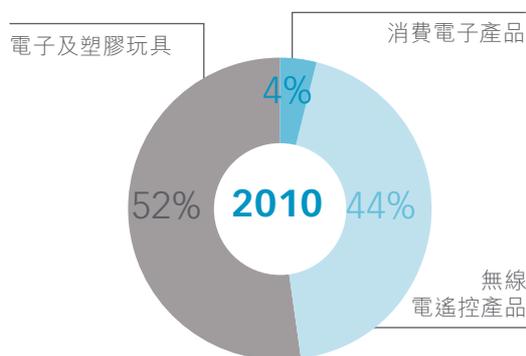
按產品分類之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產品分類之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地域及資源回顧

銷售及市場推廣

Kid Galax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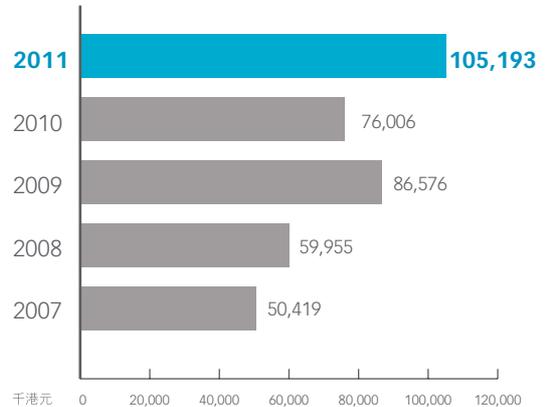
位於曼徹斯特之Kid Galaxy Inc. (「KGI」) 分部，負責北美洲市場(即美國及加拿大)之市場推廣、產品設計及銷售。KGI與香港銷售公司Kid Galaxy Limited (「KGL」) 表現理想，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額約為一億零五百萬港元。收益主要來自旗下品牌，包括Elite Fleet、DRV、Morphibians、GoGo Auto、KG Flyer、My First RC及最近獲得授權之Ford品牌等。

在北美洲，KGI成功利用玩具專門店、網上渠道及大型零售點提高銷售額。於年內，其眾多產品獲得最知名之「Oppenheim Toy Portfolio Gold」大獎及「My First RC - Big Wheelie Cycle」被《Parents Magazine》命名為55款最佳產品之一後，受到廣大的市場關注。

授權方面，除Fisher Price及Ford外，本集團於年內開始發掘其他適合現有產品系列及分銷網絡之潛在授權，以把握二零一零年夏季推出Fisher Price授權玩具所帶來之機會。Kid Galaxy亦增加其產品種類，如加入「World of Wheels Jr」、 「Steel Force」、 「Little Universe」、 「Wave Breakers」及「My First Spin 'N' Go」等新產品系列。該等新產品系列於回顧年內推出，均得到熱烈的市場反應，並將於一一／一二財政年度作進一步宣傳推廣。在美國，KGI成功進佔玩具專門店及網上零售網絡令銷售額提高。

Kid Galaxy營業額增長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印尼

於回顧年度，受到本集團經營東南亞業務的消費信心有所提升所影響下，印尼廠房對本集團營業額之貢獻有所提高。年內，華南地區之競爭局面促使較多客戶向西冷市廠房下單訂購額外的非複雜性產品。隨着大客戶願意轉變訂單，而新客戶亦願意嘗試東南亞廠房現時具備的產能，本集團能夠利用當地勞動架構彈性的優勢，並且增加西冷市廠房之使用率。

由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之競爭形勢，故有需要增強利用本集團位於印尼之東南亞廠房之產能，藉以減輕部份成本壓力。位於印尼的西冷市廠房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生產高峰期共聘有超過一千五百名季節性合約員工。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印尼西冷市廠房之收益約佔本集團之銷售額約百分之十五。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四千五百六十二名僱員及合約工人，當中約五十七名、三千七百八十二名、七百一十一名及十二名分別受聘於香港、中國廠房、印尼廠房及美國辦事處。因須配合生產需要，本集團之僱員數目會不時作出變動，並會根據行業慣例獲支付薪酬。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本集團之長期業務夥伴過去一年之不斷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感謝我們現職及出售集團之管理人員及各員工在另一個對玩具業充滿挑戰之年度內所作出之努力和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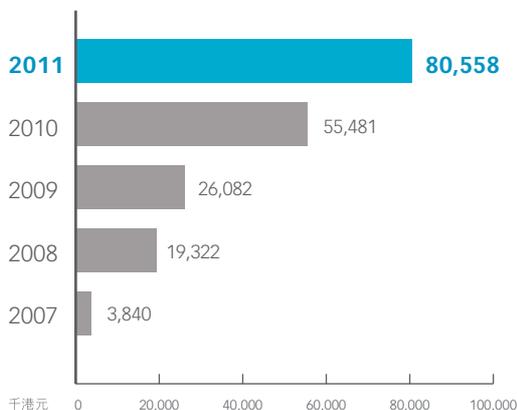
王子安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印尼生產之營業額增長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儘管本集團持續精簡生產設施及擴大中價電子玩具及非玩具產品分部之投資，令致銷售額增加約百分之三十四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五億三千八百萬港元，然而全球各地之不明朗因素，卻繼續對本集團之表現產生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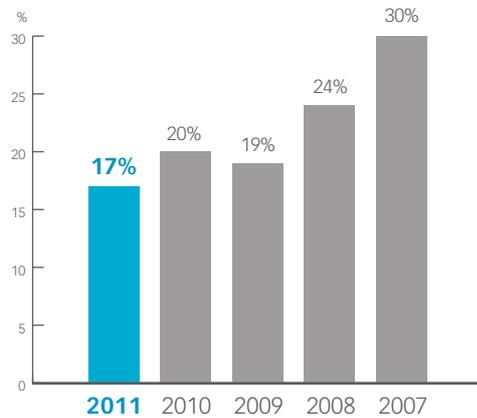
銷售成本隨着銷售額增加，其中採購金額較上一財政年度上升約百分之九十三。基於相對較高之物料成本、存貨撇銷及減值、上漲之超時工資及強勢的人民幣幣值，令本集團以美元及港元為主要收益貨幣之整體成本受到影響，同時抵銷了以人民幣為主要開支貨幣之直接勞工成本節約措施的效應。銷售成本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約為四億四千九百萬港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則約為三億二千三百萬港元。

銷售額增加未能紓緩毛利壓力。毛利於本年度增加至約八千九百萬港元，而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則約為八千萬港元。然而，毛利率下降至約百分之十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約百分之二十）。

鑒於營業額增加，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及分銷開支達到約四千三百萬港元，較去年約二千七百萬港元增加約百分之五十六。銷售佣金、特許專利費、市場推廣及促銷開支，以及運輸及分銷支出等隨營業額上升而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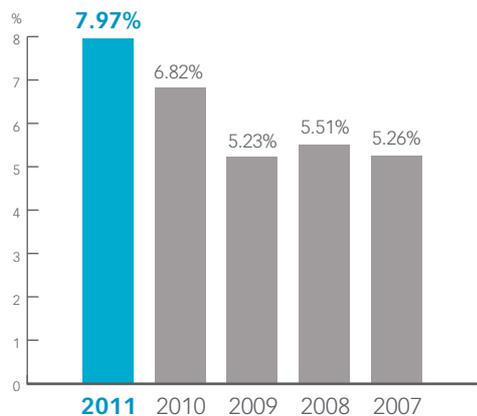
毛利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開支／營業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費用約為一億六千一百萬港元，即一般及行政費用佔銷售額約百分之三十(零九／一零財政年度：二億零三百萬港元)，原因是壞賬撥備減少至約二十萬港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八百萬港元)、消費品約一千七百萬港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五千四百萬港元)及固定資產折舊和一零／一一財政年度內未充分利用之模具減值、租賃物業裝修、廠房及設備約二千一百萬港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三千萬港元)。然而，部分被相對較高的員工成本約六千六百萬港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六千九百萬港元)所抵銷。銷售額增加亦導致生產設施之合規及測試費用以及能源支出，以及修理和維護成本有所增加。一零／一一財政年度之法律、顧問及會計費用等專業費用增加，原因是有關出售事項後的額外工作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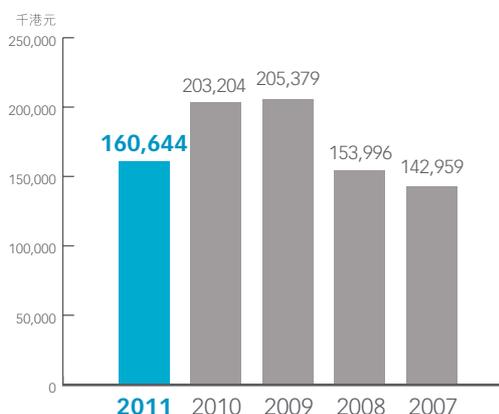
於財政期間另有特殊費用包括與出售事項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約八千萬港元(零九／一零財政年度：一千九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包括利息支出、銀行費用以及貿易融資及餘下短期貸款產生之費用，令回顧年度之總體利息支出增加。一零／一一財政年度之融資成本約為一千三百萬港元，而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則約為一千二百萬港元。

總括而言，本集團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一億九千八百萬港元，而於零九／一零財政年度則錄得虧損約一億七千五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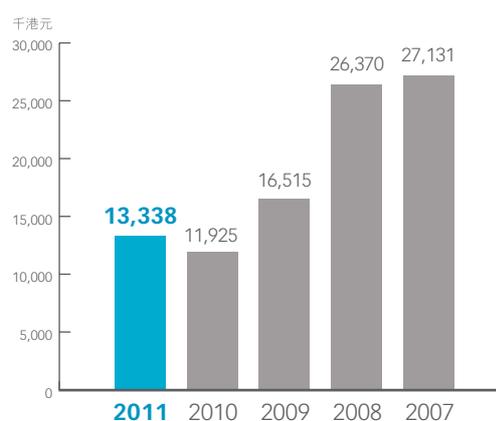
一般及行政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資源及流動資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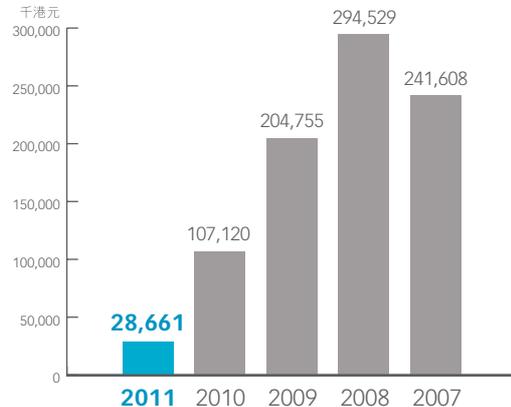
鑒於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故資產負債表將僅會反映剩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而剩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將於下一次刊發之賬目中反映完成賬目後作出進一步調整。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資金約為虧絀三百萬港元，少於去年之約二億零四百萬港元。由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產生虧損，故並無每股資產淨值數字，而去年則為約七港仙。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發行股份總數為二十九億五千七百七十五萬七千九百九十七股。

由於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減少約三億一千八百萬港元至約四千八百萬港元。非流動資產項目下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約二億二千八百萬港元至約二千七百萬港元。出售事項中，已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約八千八百萬港元予以出售。價值減少主要由於回顧期內之出售事項及土地和樓宇之折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基於本集團對玩具製造業之目前狀況進行之定期管理層評估政策及生產設施整體使用率所致。

無形資產為有關收購Kid Galaxy產生之商譽約一千九百萬港元。年內並無作出增加、重估或調整，故一千九百萬港元反映商譽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本集團曾擁有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價值為二百萬港元之俱樂部會籍乃由一間已出售附屬公司所持有，該附屬公司已於出售過程中被出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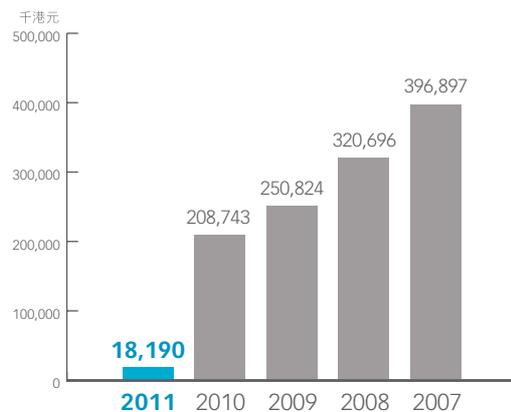
存貨

於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於三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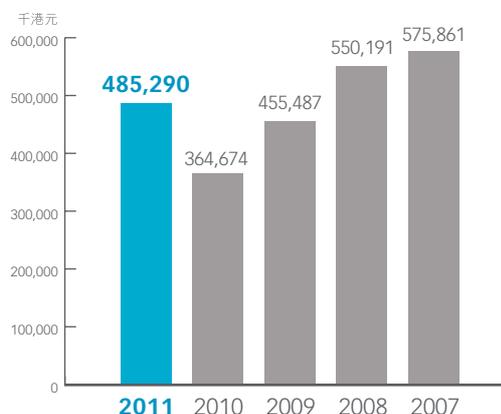
集團繼續努力控制存貨，惟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內銷售額增加導致採購活動增加。出售重組是存貨減少之主要原因。存貨較去年年結日減少約百分之七十三，存貨價值由零九／一零財政年度約一億零七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二千九百萬港元。該等存貨主要由我們的印尼廠房和美國的獨立管理貨倉所持有。由於銷售額增加及出售事項，存貨周轉期由去年之一百四十四天減少至七十五天。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貿易賬款約為三千八百萬港元，較去年約三千七百萬元增加約百分之三。應收賬款周轉期由零九／一零財政年度之四十九天減少至一零／一一財政年度之二十六天。不計Kid Galaxy之自有品牌製造（「自有品牌製造」）收益，五大客戶佔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百分之六十八，而上一財政年度則佔百分之五十八。管理層定期評估本集團客戶，分析其已知財政狀況及信貸風險。鑒於現時不明朗的金融狀況影響大多數客戶，管理層計劃盡量與聲譽良好之客戶合作以便控制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一千四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四千四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一零／一一財政年度內以不同收入及支出貨幣進行交易，例如人民幣、港元、美元及印尼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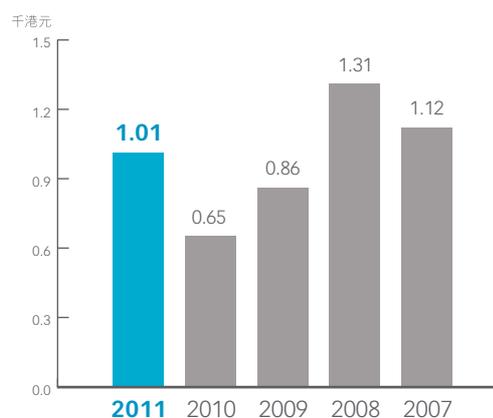
負債總額

於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於三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一千四百萬港元，其中約五百二十萬港元以港元列值，約七百五十萬港元以美元列值，約四十萬港元以人民幣列值，及約三十萬港元以盧比列值，該等資金並無抵押予銀行。

整體而言，列為持作銷售之出售集團之總資產約為三億五千一百萬港元，導致流動資產總值約為四億三千五百萬港元，而於去年年結日則約為二億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較去年有所減少。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為一千七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八千三百萬港元。應付貿易賬款(主要包括與出售集團有關之應付款項)減少與出售協議相一致。應付賬款周轉期減少至二十七天，而於去年年結日則為一百二十三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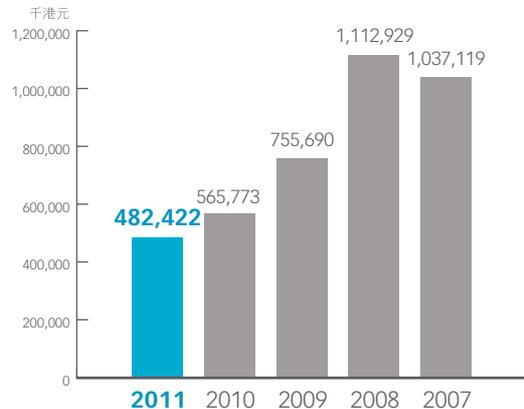
流動負債下之借貸由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二億零九百萬港元下跌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一千八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悉數償還定期貸款及將借貸重新分類至出售集團，以符合出售協議所致。

計入列為持作銷售之出售集團之負債總額約三億九千二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四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一億零四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一億三千一百萬港元，資金來源為股東資金、主要股東貸款、應付款項、應付出售集團款項及金融機構信貸融資。本集團之收入及成本主要以港元、美元及盧比列值，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相關對沖，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對沖。本集團採用審慎的融資及財務政策，管理各項交易的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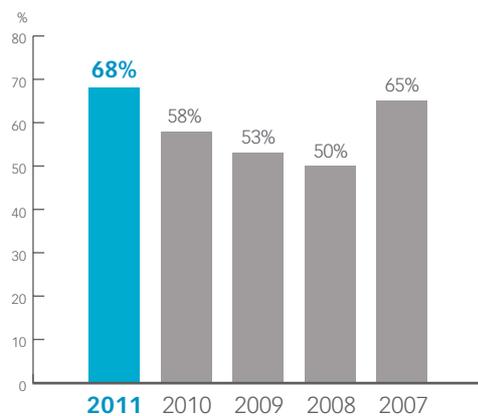
總資產

於三月三十一日



銷售額 — 五大客戶合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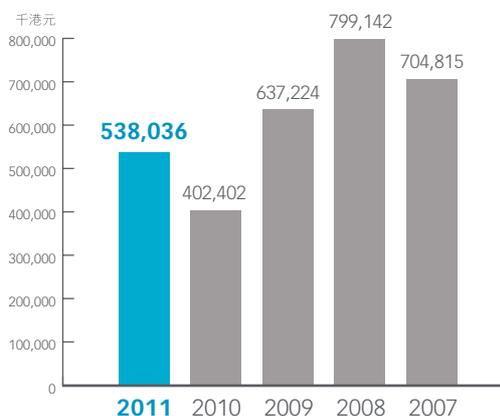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包括股東貸款五千萬港元)約為三億六千六百萬港元，其中約二億二千八百萬港元須於要求時或於一年內償還，約一億三千八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所有借款均為浮息及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四億三千五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約四億三千一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值除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百分之一百零一。本集團錄得股東資金減少，由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兩億零一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東虧絀約三百萬港元。股東資金減少主要由於營運虧損及出售事項中重估物業之減值所致。倘並無發生不能預測之情況，於出售事項完成時，下個呈報期間之股東資金將回復為資產淨值狀況。

除上述者或本年報其他章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贖回，或已授權或已設立但未發行的債務證券、任何定期貸款(有抵押、無抵押、有擔保或無擔保)、任何其他借貸或屬借貸性質之債項，包括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一般商業票據除外)、任何按揭及押記、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或者擔保。外幣金額乃按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之概約通行匯率折算。

本集團之營運有賴金融機構之持續支持。信貸額度乃按遵守若干金融及營運承諾而獲提供。董事(代表董事會)認為，在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下，計及本集團之內部資源、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出售事項所得現金，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由本年報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具備充裕之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日前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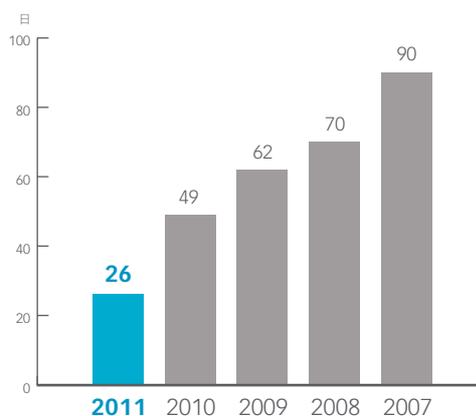
營業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應收賬款周轉期

於三月三十一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及權益持有人的權益。除下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原則及守則條文。本報告描述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行為，並解說企業管治守則原則之應用及其偏離（如有）。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根據向董事作出之特別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皆遵從標準守則所載之要求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察管理層之表現。董事會制定業務策略、政策及執行控制。董事會委派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進行本公司之日常營運。董事會主要審閱並批准通過影響本公司策略政策、融資及股東之重要事宜，例如財務報表、股息政策及主要企業活動。董事會之決定乃透過出席董事會會議之執行董事知會管理層。

董事會目前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姓名及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6至27頁。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高水平之行政人員，具備多元化之業務專長，並為本公司貢獻多方面的技術及經驗。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認可之專業會計經驗。彼等於董事會會議上就策略、業績、風險及人事等事宜提供獨立判斷。董事會認為三位非獨立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一半）具獨立性及獨立判斷能力，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準則規定。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

梁麟先生為董事會之主席。主席領導董事會，專責整體策略規劃及企業發展。

董事會大致上每季定期會面一次，並因應情況召開額外會議。所有董事均可獲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提供建議及服務，並按情況諮詢獨立專業意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六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指定任期為三年。全體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及須經膺選連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霖太平紳士，O.B.E., J.P.、葉添鏐先生及賴恩雄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梁麟先生。王霖太平紳士，O.B.E., J.P. 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所有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由董事會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薪酬委員會成員曾舉行一次會議，就有關向董事會提交之薪酬組合及僱用合約提出建議。

本集團對僱員實行具競爭力之酬金制度。晉升及加薪皆按其表現評估。為吸引、挽留及激勵有才能之行政人員／僱員竭誠投入工作，為本公司日後之發展及擴展作出貢獻，並為本公司提供靈活之獎勵方式，以給予該等行政人員／僱員回報、酬勞、補償及／或福利，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4至25頁。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霖太平紳士，O.B.E., J.P.、葉添鏐先生及賴恩雄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梁麟先生。梁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之主席。提名委員會之職能為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變動建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新董事之臨時空缺，亦無需要委任新董事。因此，提名委員會並未有召開任何會議以考慮有關委任任何新董事之事宜。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四日根據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添鏐先生、王霖太平紳士，O.B.E., J.P.及賴恩雄先生。葉添鏐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經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載有審核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之書面職權範圍已自成立日期編製及獲董事會採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包括編制半年度及年度業績）及內部監控事宜。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

核數師酬金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立信德豪」）於本公司每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委聘或（視情況而定）續聘為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立信德豪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之法定審核所收取之費用約為八十八萬港元。並非由香港立信德豪對附屬公司提供之審核服務之費用約五十六萬港元。

財務匯報

董事會須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而須發表之其他披露呈列出平衡、清晰及可理解之評估。

董事確認彼等須負責編製第35至第96頁所載之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就此財務報表於核數師報告申報其責任之聲明載於第33至第34頁。

董事確認，據其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經作出一切合理垂詢後，彼等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對本公司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內部監控

董事負責本集團之整體內部監控（包括風險管理），並按本公司目標制訂適當政策。董事一直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財務及非財務監控系統是否有效。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亦僅可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監控措施由管理層檢討及透過內部核數程序進行監督。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措施之成效，並接受內部及外聘核數師之匯報，包括改善建議。

本公司之架構組織具備正式明確之責任劃分及授權，亦已建立有關策劃、資本開支、財資交易、資訊及匯報系統，以及監控本公司業務及表現的各項程序。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之地區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開發、工程設計、製造及銷售玩具。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分部資料之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之本年度業績載於第35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鑒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董事認為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並非審慎之舉（二零一零年：無）。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第38頁及財務報表附註33。

捐獻

本集團在本年度之慈善及其他性質捐款約為三萬二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附屬公司之資料

附屬公司之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會報告

五年財務概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過往五年內各年之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38,036	402,402	637,224	799,142	704,81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96,106)	(173,413)	(291,065)	1,715	(36,497)
所得稅(支出)／抵免	(1,398)	(1,540)	2,292	2,728	(779)
年度(虧損)／溢利	(197,504)	(174,953)	(288,773)	4,443	(37,27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之擁有人	(197,504)	(174,953)	(288,773)	4,443	(37,219)
非控股權益	—	—	—	—	(57)
	(197,504)	(174,953)	(288,773)	4,443	(37,276)
總資產	482,422	565,773	755,690	1,112,929	1,037,119
負債總額	485,290	364,674	455,487	550,191	575,861
(虧絀)／權益總額	(2,868)	201,099	300,203	562,738	461,258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日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

計劃之詳情如下：

(1) 目的

獎勵本集團僱員、供應商、顧問、代理及諮詢顧問所作出之貢獻。

(2) 合資格人士

曾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集團全職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供應商、顧問、代理及諮詢顧問。

(3) 股份上限數目

計劃授權限制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股東決議案予以更新，有關詳情載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刊發之通函。因此，根據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最多為二億九千五百七十七萬五千七百九十九股，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百分之十。

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下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全數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百分之三十。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下將予授出之購股權獲全數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者)，不得超過採納二零零二年計劃當日(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日)已發行股份之百分之十。待本公司股東授出特定批准後，百分之十限額可按本公司股東授出特定批准當日而更新。

(4) 每位合資格人士可獲授權益上限

除非經股東批准，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每位合資格人士於行使所獲授之購股權後，已發行及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百分之一。

董事會報告

(5)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可於由本公司董事決定並在向承授人提呈授出購股權之時知會承授人之期間內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6) 接受提呈之購股權

購股權承授人必須於本公司提呈授出購股權日期起二十八天內(包括提呈購股權當日)接受有關之提呈。於接受提呈授予之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繳付一港元。

(7) 釐定購股權行使價之基準

計劃下股份之認購價須由董事酌情釐訂，惟價格不得低於(i)授出購股權之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購股權之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8) 計劃尚餘之有效期

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前將一直有效，該日為採納計劃日期後十年之日。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呈報日期，概無上述購股權獲行使，而全部購股權均已失效。

有關購股權變動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2。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如下：

梁麟先生

王子安先生

王霖太平紳士，O.B.E., J.P. #

葉添鏐先生#

賴恩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細則第116條，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之董事為王子安先生及賴恩雄先生。該兩名退任董事均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如下：

執行董事

梁麟先生，六十二歲，本公司主席及本集團之創辦人。彼為年內本集團董事總經理梁鍾銘先生之兄長。梁先生負責制訂整體公司政策及發展策略，並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整體管理。彼於玩具製造業擁有四十七年經驗。梁先生亦同時為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中國江西省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常務委員及中國東莞市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常務委員。彼亦為東莞市玩具協會名譽會長、商界助更生委員會會長及香港經貿商會副會長。梁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獲東莞市及肇慶市政府列為榮譽市民，以表揚其對該市之貢獻。

王子安先生，四十四歲，CPA，負責制訂本集團企業策略、新資本拓展與財務計劃，彼更負責本集團之上市公司合規監管、財務顧問及投資者關係管理，以及企業傳訊。王先生持有西澳州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會計系商業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王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八月獲委任為董事。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霖太平紳士，O.B.E.，J.P.，九十二歲，彼前為香港立法局議員及中國東莞市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常務委員。王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長江製衣有限公司及YGM貿易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惟已自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起辭任以上公司之董事職位。

葉添鏐先生，六十五歲，葉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過往曾出任一間香港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多年；在國內商貿及物業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賴恩雄先生，五十九歲，為執業會計師行賴恩雄、黃恩敬會計師行之合夥人及賴思雄、黃鎮傑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其於核數公司審核及稅務意見工作中積逾三十年經驗，具有各行各業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包括銀行、金融機構、製造及貿易公司、旅行社及律師行）之工作經驗。賴先生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賴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至祥置業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公司秘書

麥宜全先生，五十四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獲委任為公司秘書，麥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香港大學頒授法學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四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一九八七年成為麥宜全會計師行創辦人及合夥人，現為麥宜全律師行東主。

高級管理人員

梁毓雄先生，三十六歲，本集團之聯席董事。梁先生主要負責集團開拓投資及發展新業務。彼為本集團主席之兒子，持有西澳洲大學之商業（會計及財務）學士學位及工程（資訊科技）學士學位，亦為認可資訊系統審計師（CISA）。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會報告

麥詠光先生，四十九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為首席運營官，負責營運事宜。彼於原設備製造、原設計製造、自有品牌經營等製造業務擁有超過二十多年管理經驗。在創造新產品概念、產品開發管理、工廠營運至國際銷售等擁有豐富的執行經驗及知識。彼持有英國斯特科來大學之國際市場學理學碩士學位、香港理工大學之管理學文憑，以及香港董事學會之公司董事文憑。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及特許市務學會會員。

吳基然先生，五十七歲，本集團之營運總監，負責擴充印尼廠房的業務及營運。吳先生持有商業管理系理學士學位，於一九九四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集團於東南亞廠房之日常運作，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力資源、訊息技術部、總生產計劃、採購、物料規劃及物流事務。彼於海外企業及國內機構擁有超過二十年製造資源計劃及系統管理經驗。

庾建中先生，四十八歲，本集團之總會計師。彼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會計、財政及稅務職能。彼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曾於香港數間核數及會計師行服務，亦於中國內地多個生產廠房(主要涉及消費電子產品之原設備製造行業)工作。彼於會計、於新加坡上市市場掛牌及除牌、併購以及於香港及澳洲之稅務服務擁有超過二十五年之豐富工作經驗。

Bruce Oravec先生，六十八歲，自二零零二年起擔任Kid Galaxy, Inc.之董事。其於一九八零年開始從事玩具業，當時彼為Milton Bradley Company之高級律師。一九八五年，彼加入Kenner-Parker Toys, Inc.擔任高級副總裁、法律顧問及秘書。一九九零年，彼成為Fisher-Price, Inc.之高級副總裁、法律顧問及秘書。彼現時向玩具業行政人員提供商業顧問服務，並為紐約East Aurora之ToyTown Museum董事。彼擁有麥芝根大學頒發的學士學位，以及哈佛法學院法律學士學位。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首次固定任期由一九九七年九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其後可繼續留任，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有關董事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協議為止。根據該等協議，各執行董事將獲發固定月薪，而部份執行董事亦會根據有關協議而取得年終花紅及酌情支付花紅。

除上述者外，概無董事訂立本公司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本公司與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簽訂一份貸款協議，據此，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同意向本公司授予五千萬港元之貸款，作為本公司償還其與銀行財團(其中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一日簽訂之貸款協議所授予貸款之一部份還款。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由梁麟先生(本公司董事)及梁鍾銘先生(本公司前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全資所有。上述及其後延期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告以及財務報表附註38(a)。

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終結時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涉及本公司之業務而董事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之重要合約。

董事之股本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五百七十一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內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	證券之 數目及類別 (附註1)	佔同一類別證券中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梁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499,082,240股 普通股(L)(附註2)	50.68%
	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1,000股普通股(L)	100%
	Rare Diamond Limited	實益權益	70股普通股(L)	70%
梁鍾銘(附註3)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499,082,240股 普通股(L)(附註2)	50.68%
	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1,000股普通股(L)	100%
	Rare Diamond Limited	實益權益	30股普通股(L)	3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L」指董事於有關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2. 該等股份由Rare Diamond Limited全資擁有之公司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Rare Diamond Limited之百分之七十權益由梁麟先生實益擁有，而百分之三十權益則由梁鍾銘先生擁有。
3. 梁鍾銘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除計劃外，期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作為一方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從中獲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三十六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股東姓名	每股面值零點一港元之		所佔權益 概約百分比
	普通股數目 (附註1)	身份	
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	1,499,082,240股(L)	實益擁有人	50.68%
Rare Diamond Limited	1,499,082,240股(L)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50.68%

附註：

1. 「L」指於有關公司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實體權益。
2. 該等股份以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之名義登記，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Rare Diamond Limited擁有。Rare Diamond Limited之百分之七十權益由梁麟先生實益擁有，而百分之三十權益則由梁鍾銘先生實益擁有。

優先購股權

倘本公司並非根據舊計劃及計劃而發行任何本公司之新股或可兌換為普通股之證券(包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以收取現金代價(「新發行證券」)，則本公司之優先股(「優先股」)持有人有權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全部或部份之新發行證券。任何並未由優先股持有人認購之新發行證券可供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認購，惟其認購條款及條件不得較優先股持有人之認購條款及條件更加優惠。

管理合約

在本年度內，本公司除與董事或於本集團擔任全職工作之任何人士所簽訂之服務合約外，概無就本集團之整體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及行政訂立或現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供應商所佔之銷售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零年 %
銷售		
— 最大客戶	29	26
— 五大客戶合計	68	58
採購		
— 最大供應商	7	15
— 五大供應商合計	19	32

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各股東(指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概無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之權益。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四日成立一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葉添鏐先生、王霖太平紳士，O.B.E., J.P.和賴恩雄先生。參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刊印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本公司之董事會已於同日備妥及採納職權範圍書，列明審核委員會之職權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事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會

年內，鍾炳權先生及鄭潤弟女士因須投入更多時間於彼等之個人業務，故已退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高秉華博士亦因專責於其個人專業業務而退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不再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退任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刊發之公佈內。

董事會報告

結算日後事項

批准出售事項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管理層仍在編製出售集團之完成賬目，以落實代價。因此，本公司尚未能披露本公司應佔出售事項之財務業績及本集團於出售事項後之其他相關財務資料。

按照出售協議的條款，梁鍾銘先生因要全力投入出售集團之業務，故已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起生效。上述辭任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之公佈。

於出售事項後，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本公司與出售集團訂立總採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同意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向出售集團進行採購，惟須符合年度上限。董事會建議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提呈供獨立股東表決之普通決議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之通函。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股份之公眾持股量已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最低水平。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該核數師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續聘連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梁麟

主席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541 5041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541 5041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龍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35頁至96頁龍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截止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以及董事認為必要的內容監控，編製該等提供真實及公平意見的財務報表，致使所編製的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報告根據本核數師之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制提供真實及公平意見的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為充足和適當，可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強調事項

雖然本核數師並無發出保留意見，惟注意到財務報表附註3(b)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產生虧損淨額約一億九千七百五十萬四千港元，於該日， 貴集團之負債淨額狀況約為二百八十六萬八千港元。此等狀況顯示可能會出現對 貴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方式經營業務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伍惠民

執業證書號碼P05309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538,036	402,402
銷售成本		(449,199)	(322,586)
毛利		88,837	79,81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	11,665	9,102
銷售及分銷支出		(42,874)	(27,433)
一般及行政費用		(160,644)	(203,2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8	(80,366)	(18,9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回減值／(減值)		614	(859)
經營虧損	8	(182,768)	(161,488)
融資成本	9	(13,338)	(11,925)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6,106)	(173,413)
所得稅支出	10	(1,398)	(1,540)
年內虧損		(197,504)	(174,953)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056	7,527
土地及樓宇重估收益撥回	18	(9,341)	—
解除有關土地及樓宇重估收益撥回之所得稅		1,822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6,463)	7,52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03,967)	(167,426)
以下人士應佔之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	(197,504)	(174,953)
非控股權益		—	—
		(197,504)	(174,953)
以下人士應佔之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3,967)	(167,426)
非控股權益		—	—
		(203,967)	(167,4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3	(6.68) 仙	(6.40) 仙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7	—	87,708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26,600	254,762	—	—
商譽	19	19,240	19,240	—	—
俱樂部會籍	20	—	2,001	—	—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21	—	—	84,366	222,829
遞延稅項資產	30	1,694	2,097	—	—
		47,534	365,808	84,366	222,829
流動資產					
存貨	22	28,661	107,120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23	41,059	47,151	—	880
應收稅項		151	1,836	9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3,723	43,858	276	315
		83,594	199,965	285	1,204
列為持作銷售的出售集團的資產	25	351,294	—	—	—
		434,888	199,965	285	1,20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26	16,928	82,537	3,728	626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	28	3,721	6,330	—	—
借貸	27	18,190	208,743	—	68,502
應繳稅項		3	6,081	—	—
		38,842	303,691	3,728	69,128
列為持作銷售的出售集團的負債	25	391,772	—	—	—
		430,614	303,691	3,728	69,128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4,274	(103,726)	(3,443)	(67,9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808	262,082	80,923	154,905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808	262,082	80,923	154,905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	28	604	4,625	—	—
長期服務金撥備	29	1,683	1,922	—	—
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38(a)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遞延稅項負債	30	2,389	4,436	—	—
		54,676	60,983	50,000	50,000
(負債)／資產淨值		(2,868)	201,099	30,923	104,905
權益					
股本	31	295,776	295,776	295,776	295,776
儲備	33	(298,644)	(94,677)	(264,853)	(190,871)
		(2,868)	201,099	30,923	104,905
非控股權益		—	—	—	—
總(虧絀)／權益		(2,868)	201,099	30,923	104,905

此等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梁麟
董事

王子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246,480	14,211	31,367	28,840	25,506	246	(46,447)	300,203	—	300,203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7,527	—	—	—	—	7,527	—	7,527
年內虧損	—	—	—	—	—	—	(174,953)	(174,953)	—	(174,953)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7,527	—	—	—	(174,953)	(167,426)	—	(167,426)
收購附屬公司少數 股東權益	2,600	1,820	—	—	—	—	(4,420)	—	—	—
購股權失效時於儲備間轉撥 由於配售安排發行股份 (附註31a)	—	—	—	—	—	(246)	246	—	—	—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295,776	37,657	38,894	28,840	25,506	—	(225,574)	201,099	—	201,099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1,056	—	—	—	—	1,056	—	1,056
撥回土地及樓宇之重估收益	—	—	—	—	(9,341)	—	—	(9,341)	—	(9,341)
解除有關撥回土地及樓宇之 重估收益之所得稅	—	—	—	—	1,822	—	—	1,822	—	1,822
年內虧損	—	—	—	—	—	—	(197,504)	(197,504)	—	(197,50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056	—	(7,519)	—	(197,504)	(203,967)	—	(203,967)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95,776	37,657	39,950	28,840	17,987	—	(423,078)	(2,868)	—	(2,868)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全面收益中所確認有關列為持作銷售之出售集團(附註25)之累計收入或開支包括匯兌儲備約五千七百三十四萬二千港元及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約二百四十四萬一千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6,106)	(173,413)
就以下項目調整：		
利息收入	(262)	(283)
利息開支及財務費用	13,338	11,9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177	45,340
職工提留備用金撥備	—	3,451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回)／增加	(59)	1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80,366	18,9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 及預付款項(撥回減值)／減值	(614)	85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932	1,8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3	(86)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	—	(127)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75,195)	(91,400)
存貨	(5,529)	97,63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433)	47,83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908	(47,217)
信託收據貸款	(2,811)	(48,541)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	(67,060)	(41,687)
已收利息	262	283
已付海外所得稅	(1,126)	(648)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67,924)	(42,05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投資業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659)	(5,907)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	3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436	86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4,223)	(5,467)
融資活動			
利息開支及財務費用		(13,338)	(8,682)
由於配售安排發行股份		—	68,322
銀行及財務機構提供之新造貸款		229,790	83,091
償還向銀行及財務機構借入之貸款		(133,280)	(76,631)
融資租約之本金部份		(6,649)	(6,132)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76,523	59,9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376	12,4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05)	4,75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858	26,652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5	45,829	43,858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 組織及業務

龍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粉嶺樂業路一號龍昌大廈。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從事玩具、模具及物料之開發、工程、製造及銷售。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視Rare Diamond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詮釋第17號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呈報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 有期貸款之分類

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 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此項於財務報表附註4描述之經修訂會計政策提前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期間進行之業務合併，並影響財務報表之若干披露資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變動包括非控股權益之估值、交易成本之會計處理、或有代價及分階段完成之業務合併之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該等變動影響商譽金額、收購發生期間之業績及未來業績。由於年內並無進行任何業務合併交易，故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規定，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擁有權之變動須列賬為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故該等交易於權益內確認。倘失去控制權且於該實體之任何餘下權益乃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則有關盈虧將於損益確認。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對本年度並無影響。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生效 —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 租賃

作為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已就有關租賃土地之劃分作出修訂。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前，本集團須把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於財務狀況表把租賃土地列作預付租賃款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已刪除有關規定，並要求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劃分，即不論租賃資產擁有權所附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承租人。本集團認為繼續把該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屬恰當。

香港詮釋第5號 — 財務報表呈報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該詮釋澄清現行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當中載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達致之結論，即是若定期貸款之條款賦予貸款人可隨時要求還款之無條件權利，則不論貸款人無故援引有關條款之可能性，均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第69(d)段將有關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採納香港詮釋第5號對年內及過往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對本集團之經營有潛在關連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生效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i)及(i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i)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之披露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 修訂本	披露 — 金融資產之轉撥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iv)

生效日期：

- (i)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ii)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iii)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iv)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澄清及簡化了有關連人士之定義。該準則亦向政府相關實體就與相同政府或受相同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間之交易之有關連人士披露提供部分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改善金融資產轉讓交易之終止確認披露規定，並令財務報表之使用者更易理解已轉讓資產對實體所餘下之任何風險之可能影響。修訂本亦要求就呈報期末前後曾出現不合比例之轉讓金額交易作出額外披露。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乃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特徵分類為按公平值或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公平值之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惟非買賣性股本投資除外，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盈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繼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金融負債確認及計量規定，惟於損益指定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負債除外，而因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公平值變動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會引致或擴大會計錯配問題則作別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規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董事目前認為應用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已符合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 編製基準 — 續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土地及樓宇按重估金額列賬，而列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集團)乃以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列賬。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同時需要管理層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需要較多判斷或較複雜之範圍或者對綜合財務報表有相當影響力的假設及估計已於附註5披露。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一億九千七百五十萬四千港元，而截至該日本集團之負債淨額狀況約為二百八十六萬八千港元。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此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故本集團可能不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本集團變現資產及解除負債之能力取決於貸款方會否繼續提供財務支持，以及管理層能否持續成功地改善本集團之盈利和經營現金流。

由於本集團已根據貸款償還計劃履行其債項責任，故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良好信貸記錄。董事確信，本集團將可於未償還之貸款在到期償還時繼續轉期或取得額外之銀行信貸額度，以滿足未來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管理層將繼續實行多項措施，旨在改善其業務之營運資金及現金流。在成本控制方面，管理層將繼續其密切監控日常營運成本及非迫切性資本性支出之措施。

鑒於上述措施及本集團對未來一年現金流量之預測，董事深信在呈報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本集團能保持其現有經營規模，並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其到期還款之財務需求。因此，董事認為此等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乃屬恰當。此等財務報表並未包含任何因本集團未能維持持續經營而需要確認之調整，包括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調整及重新分類。

(c) 功能和列賬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香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及集團公司間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惟有關交易出現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年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其業績由收購生效日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止（視情況而定）列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如有需要，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之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採用收購法列賬。一項收購之成本乃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發行之股本權益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則主要按收購當日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之股本權益以收購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可按逐筆交易基準選擇以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或應佔比例計算非控股權益。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列作開支。

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均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倘其後對代價作出調整，僅於調整乃由於計量期間（最長為收購日期起計12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新資料而作出時，方通過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所有其他往後調整均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列作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於附屬公司的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額與已經支付或收取之代價之公平值間的任何差額，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a)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 — 續

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之業務合併 — 續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損益乃按下列兩者之差額計算：(i)所收取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過往之賬面值。先前就該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數額按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相同方式列賬。

收購後，非控股權益之賬面金額為該等權益於首次確認時之金額加以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之部分。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屬如此。

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之業務合併

於收購時，相關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少數股東之權益按少數股東權益於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所佔部份而列賬。

本集團就業務合併產生之交易成本(與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相關者除外)乃撥充為收購之部份成本。

倘適用於少數股東之虧損超過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股權權益，有關差額及任何歸屬於少數股東之進一步虧損將自本集團之權益中扣除，惟倘少數股東具有帶約束力之責任並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以應付虧損則不在此則。倘附屬公司其後錄得溢利，本集團之權益會獲分配所有該等溢利，直至本集團收回以往承擔之少數股東應佔虧損為止。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能對其行使控制權之實體。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有權監管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藉以獲取其業務活動產生之利益，即對其擁有控制權。在評定控制權時，亦同時計入目前可行使之潛在投票權。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主要包括廠房、陳列室及辦公室。永久業權之土地及樓宇按外部獨立估值師定期(惟最少每三年一次)估值之重估金額(即公平值)減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重估日期之任何累計折舊與資產賬面總值對銷，該淨值重列至資產重估款額。

重估土地及樓宇所產生賬面值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之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累計。抵銷同一資產過往增加之賬面值減少與較早估值時產生之過往增加抵銷，其後任何其他虧損均於損益確認。

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和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有關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其後之成本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僅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之成本可被可靠地計量時(如適用)確認為個別資產。替換部分之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乃在產生之財政期間於損益中列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按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或重估金額以直線法分攤至殘值計算如下：

樓宇	五十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約期內或五年至五十年(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五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五年
汽車	五年
模具	五年

資產之殘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在各呈報期末審閱及在適當時調整。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回收金額，資產隨即撇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乃按其估計可用年限計算折舊，與自置資產之基準相同，倘租約期限短於估計可使用年限，則以有關租約期限計算。

出售之盈虧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比較釐定，並計入損益。

(d) 商譽

商譽首先按成本確認，而成本是指所轉讓代價及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數額之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之部分。

倘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超出已付代價之公平值，則超出部分於收購日期經重估後於損益確認。

商譽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將從收購之協同效益受惠之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每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於某一財政年度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財政年度完結之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減值虧損初步分配至減少分配予該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根據該單位內每項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且不會於往後期間予以撥回。

(e) 俱樂部會籍

俱樂部會籍乃按成本值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f)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不包括商譽)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倘出現任何此等跡象，則會就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釐定減值虧損之額度(如有)。若個別資產可收回金額無法作出估計，本集團則對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如可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經調整)特定風險估計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倘估計某一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時，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便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中確認，惟若該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入賬，則於此情況下，該減值虧損根據該相關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增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所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去數年從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隨即於損益確認，惟若該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入賬，則於此情況下，該減值虧損撥回根據該相關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g)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值乃按先進先出法為基準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勞工資金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生產間接開支。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銷售所得款項減估計銷售支出及(如適用)將現時之狀態變為製成品所需之成本後所得之數額而釐定。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h) 金融資產

當買賣一項金融資產受合約規限，而合約條款規定該投資必須在相關市場規定的時間內交付時，金融資產的確認及取消確認乃按交易日基準進行。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劃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i) 貸款及應收款項

屬具有固定或確定金額且不在活躍市場中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後列賬。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確認，惟利息的確認不會產生重大影響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ii)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乃於各呈報期末評估減值跡象。若於金融資產初次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導致有客觀證據證明投資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視為出現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方遇到嚴重財務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改變，以致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減值，則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折現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算(倘折現影響重大)並於損益確認為減值虧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h) 金融資產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倘於日後某個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該等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減值虧損之撥回額不會超過假設該資產於過去數年從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賬面值。

減值虧損直接由相應資產中撇銷，惟就包括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貿易款項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則除外，其回收可能性不確定但尚未確定其無法收回。在該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乃使用撥備賬予以記錄。當本集團認為無法回收有關款項時，則被視為無法回收之款項直接於應收賬款中撇銷，而有關該債項在撥備賬中所持有的任何金額則予以撥回。先前已自撥備賬支銷而其後收回的金額則於撥備賬中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先前已撇銷而其後收回的金額則於損益中確認。

iii)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的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預計有效期或於較短時間(如適用)內實際貼現預計未來現金收入的利率。

iv)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資產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其金融資產或該等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集團會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本集團仍保留已轉移金融資產的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以及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借款。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i) 本集團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i)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ii)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一間實體的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經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列賬。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貸)經扣除交易成本後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負債預計有效期或於較短時間(如適用)內實際貼現預計未來現金付款的利率。

iv)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會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j)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以及原訂期限三個月或以下之易於變現作可知數額現金而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按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必要部分的銀行透支,同樣被納入為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的部份。

(k) 租賃

凡租賃條款規定將擁有租賃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則該租賃被視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k) 租賃 — 續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按租賃開始時的公平值或最低租金款項現值(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作為融資租賃承擔計入財務狀況表。租金分配至財務開支及扣減租賃承擔，以便負債結餘維持穩定的利息。財務開支在損益扣除，惟直接源自合資格資產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根據本集團之借貸成本政策進行資本化處理。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於有關租期按直線法記入損益。作為訂立經營租賃獎勵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分攤。

以經營租賃持有土地的收購成本乃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

(l) 已發行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即規定發行人(即擔保人)作出特定付款償付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時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還款所導致損失的合約。

當集團發行財務擔保，該擔保公平值(即成交價，惟若公平值可準確估計除外)首先會確認為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遞延收入。發行擔保而已收或應收的代價會根據適用於有關資產類別的集團政策確認。倘並無已收或應收代價，則會於首次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立即在損益中確認開支。

首次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款項於擔保期內在損益中列為已發行財務擔保收入攤銷。此外，當(i)擔保持有人可能根據擔保向本集團催繳款項，及(ii)向本集團申索的款項預期高於當時有關擔保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面值(即首次確認款項)減累計攤銷，即會根據附註4(s) 確認撥備。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m)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就履行該等責任而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能夠就此作出可靠估計時，方會為未能確定發生時間或款額的負債作出撥備。當數額涉及重大時間價值時，則按預期用以履行責任的開支的現值作出撥備。

倘可能毋須流出經濟利益或未能可靠估計款額，則該等責任將披露作或然負債，除非出現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除非出現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否則可能出現的責任（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而確定）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n) 所得稅

所得稅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i) 即期稅項

即期應付所得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全面收益表所呈報之溢利不同，因為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支項目，並且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呈報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算。

ii)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按財務報表中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的差額進行確認，並採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扣減臨時差額可能可對銷應課稅溢利時一般就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予以確認。如臨時差額由商譽或首次確認一項不會影響稅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呈報期末檢討，及調低至再無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足以撥回全部或部分資產。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n) 所得稅 — 續

ii) 遞延稅項 — 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臨時差額進行確認，惟本公司能控制臨時差額撥回及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臨時差額者除外。因與該等投資和權益有關的可扣減臨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臨時差額之利益並且預期可於可見未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內預期適用之稅率（根據呈報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稅法））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呈報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將出現的稅務結果。

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可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沖銷，及倘其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擬以折淨方式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對銷時，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

(o) 外幣

各個集團公司之個別財務報表乃以有關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呈列。編製個別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記錄。於各呈報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乃按呈報期末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因重新換算以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包含於當期損益內，惟有關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非貨幣項目重新換算而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於該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o) 外幣 — 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末之現行匯率以美元列示。收入及支出項目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該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直接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海外業務之部分投資淨額之長期貨幣項目時，在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之損益中確認之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其他綜合收益，並作為匯兌波動儲備於權益內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匯兌波動儲備內確認該業務截至出售日期之累計匯兌差額重列為損益，作為出售溢利或虧損之一部分。

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報告期末之匯率進行換算。

(p) 僱員福利

i) 僱員假期權益

僱員年假之權利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估計截至呈報期末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結欠之年假已予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分娩假期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僱員之長期服務金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已為截至呈報期末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長期服務金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p) 僱員福利 — 續

ii) 溢利分享及花紅計劃

當本集團因僱員提供服務而即時導致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有關責任可予可靠地估計時，則溢利分享及支付花紅之預期成本予以確認為負債。

溢利分享及花紅計劃之負債預期於十二個月內支付，並按清償時預期支付之數額計算。

iii) 退休金承擔

本集團參與若干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定額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獨立實體作出供款。該等計劃一般透過向保險公司或國家／受託人管理基金付款而獲取資金。本集團一旦支付供款，則沒有其他付款責任。倘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涉及僱員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提供服務之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進一步支付供款。

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員工成本，並扣減已沒收之僱員（供款全面歸屬前脫離計劃者）供款。

iv)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的人士之按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乃以授出日期股本工具之公平值列賬。

於按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授出當日釐定之公平值，乃根據本集團所估計最終將會歸屬之股份，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對預期歸屬之股本工具的估計數目進行修訂。修訂最初估計之影響（如有）於剩餘歸屬期內於損益中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與其他方按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交易以所收取貨物或服務之公平值列賬，惟若公平值無法可靠估計，則以所授予股本工具之公平值（按實體收到貨物或對方提供服務之日計量）列賬。

對於現金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相當於所收取貨物或服務部份之負債以各呈報期末釐定之當時的公平值確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q) 借貸成本

凡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之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資產之部份成本。該等借貸成本於資產大致準備就緒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時，方會停止資本化。

特定借貸於撥作符合條件資產之支出前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會自撥作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之期內於損益確認。

(r) 有關連人士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發揮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作有關連人士。倘有關人士受共同控制或受共同重大影響力，則有關人士亦被視作有關連。有關連人士可以為個人(為主要管理層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直系親屬成員)或其他實體及包括於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之重大影響之實體，該等實體為個人及本集團之僱員福利之離職福利計劃或為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

(s)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之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扣除增值稅回扣及折扣，以及對銷與本集團進行之銷售。收益按以下方式確認：

i) 銷售貨品

集團實體向客戶交付產品而客戶接收有關產品，且合理確保相關應收賬款之可收回程度時，銷售貨品方予以確認。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依據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t) 持有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

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於下列情況獲分類為持有銷售：

- 可作即時銷售；
- 管理層決意出售計劃；
- 預期計劃不大可能有重大變動或被撤銷；
- 已推行積極措施以物色買家；
- 資產或出售集團按就其公平值而言合理之價格推銷；及
- 預期自分類後十二個月內會完成銷售。

分類為持有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按以下兩者中之較低者計量：

- 緊接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被分類為持有銷售之前的賬面值；及
- 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於獲分類為持有銷售後，非流動資產(包括於出售集團內之非流動資產)不會予以折舊。

5.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需要對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和負責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判斷會持續評估，並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整定，包括對若干情況下可能合理出現之未來事件的預測。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本集團對未來情況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之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與其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討論有關之估計及假設，均具有對資產或負債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之風險。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 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折舊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估計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殘值及相關折舊支出。此項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記錄而作出。倘可使用年期少於以往估計之年期，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支出，並技術性地撇銷或撇減任何已棄置舊有或非策略性的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實際殘值可能有別於估計殘值。定期檢討可能導致折舊年期及殘值之變動，因而影響日後期間之折舊支出。

(b)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資產或(倘合適)彼等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可收回金額根據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予以釐定，其根據自公平交易中知情及自願各方出售該資產取得，並反映於呈報期末可獲得金額(扣除出售成本)之最佳資料計算。就估計可用價值而言，本集團之管理層估計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折讓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c)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是否出現任何減值。就減值檢討而言，商譽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值之計算方法釐定。使用值之計算方法主要利用按管理層批准之五年財務預算計算之現金流量預測。編製批准預算涵蓋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涉及若干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收益之預期增長、未來資本開支之時間、增長率及選擇反映有關風險之貼現率。管理層編製反映實際及往年表現之財政預算，亦同時編製市場發展預測。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納之主要假設時須作出判斷，而主要假設之變動可對此等現金流量預測造成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減值檢討之結果。

(d)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不同銷售支出的數額。此等估計乃根據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之現行市況及歷史經驗而釐定。客戶品味之轉變及競爭對手對惡劣市場週期之行動，均可能對此等估計構成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各呈報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 續

(e)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應收賬款可收回程度之估計，釐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此項評估乃根據客戶及其他債務人之信貸記錄，以及現行市況釐定。管理層於各呈報期末重新評估有關撥備。

(f)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及中國內地之所得稅。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不能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本集團須確認預計稅務事宜之相關負債，而決定繳付額外稅款與否。倘此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首次入賬之金額，則有關差額將對該決定期間之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撥備造成影響。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溢利將可用作抵銷可使用臨時差異或稅項虧損時，涉及若干臨時差異之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虧損均予以確認。倘有關預測有別於原有估計時，有關差異將對估計變動期間之遞延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支出之確認構成影響。

6.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玩具、模具及物料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年內已確認營業額及收益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532,726	377,907
銷售模具及物料	5,310	24,495
總收益	538,036	402,402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時，本集團已根據呈報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作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用途之內部財務資料識辨及編製分部資料。本集團乃按單一業務分部營運。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6.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 續

(a) 有關本集團根據客戶及資產所在地按地區分類之收益及業務如下：

	收益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北美	301,835	21,031
歐洲	116,857	—
日本	26,451	—
中國	24,653	—
印尼	20,214	21,705
香港	7,211	4,798
其他	40,815	—
合計	538,036	47,534

	收益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北美	151,300	39,407
歐洲	72,310	—
日本	39,800	—
中國	71,119	277,570
印尼	8,408	8,805
香港	31,702	34,398
其他	27,763	5,628
合計	402,402	365,808

(b) 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之收益資料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遙控／無線產品	197,694	177,808
電子及塑膠玩具	315,045	208,200
客戶電子產品	25,297	16,394
合計	538,036	402,402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6.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 續

(c) 主要客戶之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三名外部客戶之收益三億一千七百四十四萬四千港元佔本集團百分之五十九以上之收益。除該等客戶外，概無其他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百分之十以上之收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三名外部客戶之收益一億九千九百三十六萬三千港元佔本集團百分之四十九以上之收益。除該等客戶外，概無其他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百分之十以上之收益。

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樣辦收入及其他	6,410	5,826
匯兌收益，淨額	4,993	2,993
利息收入	262	283
	11,665	9,102

8. 按性質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費用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449,199	322,58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7)	1,932	1,874
核數師酬金	1,467	1,6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177	45,3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3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49	1,370
先前確認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663)	(511)
僱員福利支出(附註14)	155,602	126,14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2,837	2,925
合規及測試費用	2,229	1,485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及財務機構提供之貸款及 透支之利息	10,969	8,301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2,102	3,243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之財務費用	267	381
	13,338	11,925

10. 所得稅支出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在香港仍然錄得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稅項支出金額指：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356)	(1,178)
— 往年超額撥備	20	—
遞延稅項開支(附註30)	(62)	(362)
所得稅支出	(1,398)	(1,540)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支出 — 續

按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計算之稅項與使用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理論數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6,106	173,413
按百分之十六點五(二零一零年：百分之十六點五)稅率 計算之稅項抵免	32,357	28,613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5,025	2,172
毋須課稅收入	43	—
不可扣稅支出	(36,392)	(16,480)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01	—
不確認之稅項虧損	(2,532)	(15,845)
所得稅支出	(1,398)	(1,540)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中包括虧損約七千三百九十八萬二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億一千二百九十五萬六千港元)，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33)。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13. 每股虧損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一億九千七百五十萬四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億七千四百九十五萬三千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二十九億五千七百七十五萬八千股(二零一零年：二十七億三千二百零一萬零五百五十股)計算。

攤薄

由於年內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股權，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由於兌換未行使購股權對年內之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4.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酬金之僱員福利開支包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146,058	109,374
其他員工福利	6,383	5,720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附註16)	3,161	6,234
遣散費開支	—	4,821
	155,602	126,149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及應付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	180	180
非執行董事之袍金	—	60
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花紅、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5,867	5,587
公積金計劃之供款	70	84
	6,117	5,911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之獎金或作為失去職位之賠償。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董事放棄彼等之酬金。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 續

(a) 董事酬金 —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位董事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 花紅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梁麟先生	—	1,500	780	12	2,292
梁鍾銘先生 [#]	—	1,440	797	12	2,249
鍾炳權先生*	—	135	—	5	140
鄭潤弟女士*	—	135	—	5	140
王子安先生	—	720	360	36	1,116
王霖先生	60	—	—	—	60
葉添鏐先生	60	—	—	—	60
高秉華先生*	—	—	—	—	—
賴恩雄先生	60	—	—	—	60
	180	3,930	1,937	70	6,117

*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位董事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 花紅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梁麟先生	—	1,275	780	12	2,067
梁鍾銘先生	—	1,224	761	12	1,997
鍾炳權先生	—	285	—	12	297
鄭潤弟女士	—	285	—	12	297
王子安先生	—	617	360	36	1,013
王霖先生	60	—	—	—	60
葉添鏐先生	60	—	—	—	60
高秉華先生	60	—	—	—	60
賴恩雄先生	60	—	—	—	60
	240	3,686	1,901	84	5,911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 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三位(二零一零年：三位)為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呈列之分析中披露。年內應付予其餘兩位(二零一零年：兩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花紅、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600	1,366
公積金計劃之供款	52	52
	1,652	1,418

這兩位(二零一零年：兩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在兩個年度均歸入零港元至一百萬港元之範圍內。

16. 公積金計劃安排

本集團為香港僱員安排兩項公積金計劃安排：(a) 職業退休計劃及(b) 強積金計劃。

職業退休計劃已獲准毋須根據強積金之規定進行登記。根據職業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之供款均按有關僱員月薪之百分之五計算。僱員在完成十年服務年期後可收取僱主作出之全部有關供款，而倘僅完成三至九年之服務年期，則須按一個較低之比例收取僱主作出之有關供款。被沒收之有關供款可用作減少僱主之供款。

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分別按僱員有關入息(定義見強積金條例)之百分之五(以一千港元為最高供款額)作出供款。有關供款一旦向強積金計劃之核准信託人支付後，立即全部列作有關僱員之累算權益。

本集團為其中國內地、印尼及美國僱員，按僱員基本薪金若干百分比，向若干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面收益表內扣除之退休福利成本總額為三百二十三萬一千港元(二零一零年：六百三十一萬八千港元)。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87,708	89,582
年度攤銷支出(附註8)	(1,932)	(1,874)
匯兌差額	2,428	—
列為持作銷售(附註25)	(88,204)	—
年終	—	87,708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代表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在中國內地持有十年至五十年	—	73,525
在香港持有十年至五十年	—	14,183
	—	87,708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成本或估值	205,401	123,913	220,287	37,665	8,716	52,818	648,800
累計折舊及減值	(765)	(81,389)	(201,421)	(27,049)	(7,359)	(22,996)	(340,979)
賬面淨值	204,636	42,524	18,866	10,616	1,357	29,822	307,821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之賬面淨值	204,636	42,524	18,866	10,616	1,357	29,822	307,821
添置	1,113	—	2,171	1,664	707	960	6,615
減值(附註c)	—	(6,790)	—	—	—	(12,120)	(18,910)
折舊支出	(5,141)	(20,321)	(4,479)	(2,709)	(775)	(11,915)	(45,340)
匯兌差額	3,887	—	623	44	22	—	4,576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淨值	204,495	15,413	17,181	9,615	1,311	6,747	254,762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210,468	123,913	224,464	39,040	8,951	33,578	640,414
累計折舊及減值	(5,973)	(108,500)	(207,283)	(29,425)	(7,640)	(26,831)	(385,652)
賬面淨值	204,495	15,413	17,181	9,615	1,311	6,747	254,762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之賬面淨值	204,495	15,413	17,181	9,615	1,311	6,747	254,762
添置	—	332	618	3,465	616	245	5,276
出售	—	(76)	(62)	(56)	(52)	(223)	(469)
減值(附註c)	(88,222)	—	—	—	—	(1,485)	(89,707)
折舊支出	(4,117)	(11,082)	(3,095)	(2,818)	(718)	(4,347)	(26,177)
匯兌差額	8,829	173	731	269	8	1	10,011
列為持作銷售(附註25)	(103,452)	(4,580)	(11,595)	(6,287)	(1,164)	(18)	(127,096)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淨值	17,533	180	3,778	4,188	1	920	26,60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18,710	384	14,782	10,369	567	43,236	88,04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77)	(204)	(11,004)	(6,181)	(566)	(42,316)	(61,448)
賬面淨值	17,533	180	3,778	4,188	1	920	26,600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附註：

- (a)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作重新估值。估值均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公司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東莞市恒信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及PT. Satyatama Graha Tara 實行之公開市值釐定。
- (b)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若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計入非流動資產之經重估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應分別約為三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億五千八百零六萬港元)。
- (c)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由於技術過期就若干模具及對位於中國內地之土地和樓宇確認減值虧損一百四十八萬五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千二百一十二萬港元)及八千八百二十二萬二千港元(二零一零年：零港元)。本集團參照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估值報告，確認土地及樓宇之減值。
- (d)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合共八千零四十五萬六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億五千一百二十五萬三千港元)之若干位於中國之列為持作銷售土地及樓宇，仍待獲得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發出房產證，因而法定業權尚未轉撥至本集團。縱使如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年內有權使用該等樓宇。
- (e) 年內，由新融資租賃提供資金之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為六十一萬七千零十四港元(二零一零年：七十萬七千八百五十港元)。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一千五百五十八萬二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千八百四十四萬六千港元)。有關折舊支出為三百零二萬二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二百八十五萬八千港元)。
- (f) 土地及樓宇包括香港境外之永久業權土地，賬面淨值合共一千七百五十三萬三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千七百五十萬八千港元)。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9.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成本		
年初及年終	19,240	19,240

商譽之減值測試

商譽乃根據國家及業務分部撥入本集團之現金產生單位。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商譽撥入美國玩具貿易業務。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項乃根據在用價值計算釐定。此等計算應用管理層批核之五年財政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並不超過屬現金產生單位之玩具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在用價值計算採用之主要假設：

增長率	3% (二零一零年：3%)
折現率	10% (二零一零年：10%)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期望釐定增長率。應用之折現率乃未扣稅及反映有關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俱樂部會籍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2,001	2,001
列為持作銷售(附註25)	(2,001)	—
年終	—	2,001

21.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16,581	115,801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	415,558	482,028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	(773)	—
	531,366	597,829
減：減值虧損撥備	(447,000)	(375,000)
	84,366	222,829

附註：

該等款項乃應收／(付)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並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內不會要求還款。年內，所有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免息(二零一零年：六千八百五十萬二千港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兩厘計息，餘額免付息。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 續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股權百分比		業務性質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直接持有之股份：					
龍昌資源管理有限公司 Limited #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30,660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Future Empire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LC Global Holdings Corporation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之股份／投資：					
龍昌玩具有限公司#	香港	遞延股 1,000,000港元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玩具貿易
龍昌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100	玩具及電子產品貿易
龍昌資源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遞延股 10,000港元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管理服務
Kid Galaxy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100	玩具貿易
東莞龍昌玩具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40,330,000 港元	100	100	玩具製造
東莞龍昌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85,005,000 港元	100	100	玩具及電子產品製造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實際股權百分比		業務性質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間接持有之股份／投資：— 續					
東莞龍昌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6,500,000 港元	100	100	玩具製造及貿易
東莞創藝模具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7,700,000 港元	100	100	模具製造
P.T. Lung Cheong Brothers Industrial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	96,305,804,000 印尼盾	100	100	玩具及電子產品製造
Kid Galaxy Global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Kid Galaxy Corporation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1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Lung Cheong Asia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Lung Cheong Overseas Corporation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100	100	玩具貿易
創藝精機有限公司 香港普通股 #	香港	普通股 3,000,000港元	100	100	工程服務及模具貿易
Kid Galaxy Inc.	美國	普通股 100,010 美元	100	100	玩具貿易

* 此等公司為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此等公司均根據當地之規例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會計年度結算日。因此，該等公司於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管理賬目已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並已經審核及作出董事會認為合適且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調整。

該等附屬公司構成出售集團。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2.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原料	10,470	34,794
在製品	5,356	31,108
製成品	12,835	41,218
	28,661	107,120

2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6,690	52,803	—	—
減：呆賬撥備	(8,195)	(16,063)	—	—
	38,495	36,740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560	16,407	—	880
減：減值撥備	(5,996)	(5,996)	—	—
	2,564	10,411	—	880
	41,059	47,151	—	880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續

- (a)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三十日至九十日。
- (b) 年內呆賬撥備變動(包括個別及共同虧損部份)如下：

應收貿易賬款呆賬撥備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16,063	15,204
減值虧損(撥回)/增加(附註i)	(614)	859
列為持作銷售	(7,254)	—
年終	8,195	16,06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值撥備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及年終	5,996	5,996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約八百一十九萬五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千六百零六萬三千港元)已個別釐定減值。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續

(c)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扣除呆賬撥備後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零至九十日	31,133	31,255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2,456	3,103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4,126	507
三百六十五日以上	780	1,875
	38,495	36,740

本集團之銷售均以信用狀或記賬條款進行，信貸條款會定期檢討。一般貿易賬期為零至九十日，但對若干財力雄厚之業務夥伴可給予較長之賬期。

(d) 並非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逾期	31,017	27,467
逾期三十日內	1,295	3,990
逾期三十一日至九十日	1,006	2,353
逾期九十日以上	5,177	2,930
	7,478	9,273
	38,495	36,740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乃與近期並無逾期還款歷史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乃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之多名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為其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3,723	43,858	276	315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四十一萬七千港元(二零一零年：約二千二百零二萬一千港元)乃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

25. 列為持作銷售的出售集團的資產及負債

根據本公司與Brisk Mark Holdings Limited(由梁鍾銘先生及梁毓偉先生擁有)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的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的補充協議，本公司將出售其於中國主要從事製造玩具及模具的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佈及通函。下列有關此項出售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持作銷售。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17)	88,204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8)	127,096
俱樂部會籍(附註20)	2,001
存貨	83,98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139
應收稅項	1,7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106
列為持作銷售的出售集團的資產	351,29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1,517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	598
借貸	293,032
應繳稅項	6,363
長期服務金撥備	262
列為持作銷售的出售集團的負債	391,77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一間有關連公司之款項約六百七十一萬九千港元(二零一零年：零港元)，該公司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該金額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年內，最高應收金額為一千八百七十四萬三千港元(二零一零年：零港元)。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327	46,89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601	32,188	3,728	626
長期遣散費撥備	—	3,451	—	—
	16,928	82,537	3,728	626

(a)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零至九十日	1,150	26,832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161	15,387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16	4,044
三百六十五日以上	—	635
	1,327	46,898

(b) 本集團已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規設立遣散費撥備。僱員僱傭合約終止後應付予僱員之補償於產生時自該撥備扣除。

遣散費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3,451	—
額外撥備	—	4,821
年內已動用之金額	—	(1,370)
列為持作銷售	(3,451)	—
	—	3,451

撥備與搬遷中國內地之工廠營運有關，由本公司董事根據相關地方勞工法規及指引作出最佳估計。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7. 借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信託收據貸款	18,190	79,604	—	—
來自銀行及財務機構之貸款	—	129,139	—	68,502
借貸總額	18,190	208,743	—	68,502

i)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借款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18,190	208,743	—	68,502

ii)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所有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於呈報期末之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銀行借貸	3.9%	不適用	2.4%	3.3%

iii) 本集團尚未能達到於二零零七年起獲授銀團貸款之若干條款及將銀團貸款列為流動負債。年內，本集團已悉數償還銀團貸款。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現值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841	6,549	3,721	6,330
第二年	536	4,123	604	4,043
第三年	—	567	—	582
	4,377	11,239	4,325	10,955
減：未來財務開支	(52)	(284)		
融資租賃款項淨額合計	4,325	10,955		
列作流動負債之部分	(3,721)	(6,330)		
非流動部分	604	4,625		

本集團之政策為根據融資租賃出租其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平均租期三至四年。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之年利率介乎二點二一厘至三點二一厘（二零一零年：二點零七厘至三點零八厘）。所有租賃按定額還款基準，並無訂立或有租金款項之安排。

本集團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乃以出租人對租賃資產之業權作抵押。

29. 長期服務金撥備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1,922	1,420
撥備(撥回)/增加	(59)	150
匯兌差額	82	352
列為持作銷售	(262)	—
年終	1,683	1,922

此金額主要指在印尼勞工法第13/2003條之規管下，本集團對於印尼僱員的長期服務金撥備。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不計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累計稅項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4,113
自損益扣除(附註10)	(2,112)
匯兌差額	96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097
自損益扣除(附註10)	(40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694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折舊	物業重估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1,006	4,505	—	5,511
計入損益(附註10)	(1,006)	—	(744)	(1,750)
匯兌差額	—	730	(55)	675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5,235	(799)	4,436
計入損益(附註10)	—	(189)	(152)	(341)
列為持作銷售	—	(1,822)	—	(1,822)
匯兌差額	—	161	(45)	116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3,385	(996)	2,389

遞延稅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可能產生之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項虧損作確認。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虧損約一億二千零十四萬五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億零五百八十一萬八千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約一千九百七十二萬六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千九百七十二萬六千港元)將於二零二年至二零二九年屆滿外，所有稅務虧損均可無限期結轉。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1. 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十萬美元之 可換股累計可贖回優先股 股份數目	千美元	每股面值零點一港元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0	4,000	1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每股面值十萬美元之 可換股累計可贖回優先股 股份數目	千美元	每股面值零點一港元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	—	2,464,800	246,480
於配售安排中發行股份(附註a)	—	—	466,958	46,696
為收購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 而發行股份	—	—	26,000	2,600
於二零一零年及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	2,957,758	295,776

附註：

- (a)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之配售協議，本公司按每股零點一五港元之價格向獨立第三方發行合共四億六千六百九十五萬八千股每股面值零點一港元之新增普通股(「配售」)。本公司獲得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七千零四萬四千港元。超出股份面值之所得款項淨額減股份發行開支一百七十二萬二千港元之部分二千一百六十二萬六千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2.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計劃，購股權可在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向承授人授予購股權時知會承授人之任何期間內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計劃之計劃授權上限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上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股東決議案予以更新。在計劃下可供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二億九千五百七十七萬五千七百九十九股，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百分之十及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其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百分之二點七八。計劃項下之股份認購價由董事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i) 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及(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兩者中之較高者。獲授之每份購股權須支付一港元之象徵代價。

年內及去年度並無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先前已根據計劃授出而未行使的購股權。

33.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往年之儲備及其變動載列於財務報表第38頁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載列如下：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根據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用作向股東支付分派及股息，且緊隨分派或派付股息後，本公司能夠償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

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指向附屬公司根據地方法規設立之法定儲備金轉撥。該等附屬公司為於中國內地之外商獨資企業。根據相關法規，該儲備金可用於彌補虧損（如有）及增加資本。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儲備 — 續

本集團 — 續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由根據附註4(p)(iv) 所載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而確認，授予本集團僱員的估計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公平值組成。

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

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指呈報期末所持有租賃土地及樓宇公平值的累計變動淨值。該儲備乃根據附註4(c) 所載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指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所產生的外匯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4(o) 所載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01,512	246	(203,119)	(101,36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12,956)	(112,956)
註銷購股權時於儲備間轉撥 為收購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	—	(246)	246	—
而發行股份	1,820	—	—	1,820
於配售安排中發行股份(附註31(a))	21,626	—	—	21,626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24,958	—	(315,829)	(190,87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73,982)	(73,982)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24,958	—	(389,811)	(264,853)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4. 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方式購入價值六十一萬七千零十四港元(二零一零年：七十萬七千八百五十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購買於融資租賃之年期內透過租賃償還款項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反映。

3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就其附屬公司獲授的信貸融資七千萬港元(二零一零年：三億八千二百萬港元)向銀行及財務機構提供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36. 銀行及其他信貸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銀行及其他信貸約為三億三千零八十三萬八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三億二千五百一十五萬五千港元)，當中有下列各項已予使用：

- (a) 銀團貸款零港元(二零一零年：六千八百五十萬二千港元)；及
- (b) 一般銀行信貸約三億一千一百二十二萬二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億四千零二十四萬一千港元)。

37. 經營租賃項下之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未來須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322	3,498
超過一年但五年內	705	4,841
	1,027	8,339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租賃物業應付之租金。租約年期平均磋商為兩年，而租金則於租賃年期內固定不變。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8. 有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曾與有關連人士（部份亦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關連人士）進行重大交易及有往來結餘。此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乃本公司之有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年內與該等公司之重大交易，以及彼等於呈報期末之結餘額如下：

- (a) 直接控股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及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上加特定百分比計息。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Lung Cheong Investment Limited 向本公司發出財務支持函件，表明彼等無意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前催收貸款。
- (b) 管理層要員報酬

已付或應付本集團管理層要員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袍金	180	240
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花紅、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5,867	5,587
公積金計劃供款	70	84
	6,117	5,911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是確保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關係人士提供收益，並維持優化的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負債，包括於附註27披露的借款、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及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分別於附註31及33披露。

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部分內容，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風險有關的風險。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發股息、發行新股以及新債務或贖回已有債務，平衡其整體的資本架構。

呈報期末之資產負債比率(考慮出售事項後)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債務	72,515	269,6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723)	(43,858)
債務淨額	58,792	225,840
(虧絀)／權益	(2,868)	201,099
債務淨額權益比率	不適用	112%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使其面對不同財務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以及外匯風險。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銀行結存以及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所承受信貸風險的程度。

本集團所面臨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徵所影響。客戶所處行業及國家的違約風險對信貸風險亦有一定程度的影響。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中有百分之二十七(二零一零年：百分之十)及百分之六十三(二零一零年：百分之四十一)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債務人及五大債務人，故本集團有一定程度的信貸集中風險。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對要求超過一定金額信貸的所有客戶均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的過往到期還款記錄及現時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具體資料及客戶經營的經濟環境。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獨立營運實體負責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將現金盈餘作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以應付預期的現金需求(惟借貸額超過若干預先釐定的授權水平時須獲得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透過充裕之可動用信貸融資確保具有足夠資金。管理層旨在通過保留可動用信貸，維持資金之靈活性。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非衍生財務負債及衍生財務負債於呈報期末之剩餘合約期限，乃根據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或(倘為浮息)按呈報期末現行利率計算所支付利息)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被要求付款之最早日期計算。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 續

本集團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一年但 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但 少於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借貸	18,190	18,190	18,190	—	—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	4,325	4,377	3,841	536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16,928	16,928	16,928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52,180	2,180	50,000	—
	89,443	91,675	41,139	50,536	—

本公司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一年但 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但 少於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借貸	—	—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3,728	3,728	3,728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52,180	2,180	50,000	—
	53,728	55,908	5,908	50,000	—
已發行財務擔保 — 擔保額上限	—	42,771	42,771	—	—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 續

本集團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折現		超過一年但 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但 少於五年 千港元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應要求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借貸	208,743	211,483	211,483	—	—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	10,955	11,239	6,550	4,105	58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82,537	82,537	82,537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53,241	3,241	50,000	—
	352,235	358,500	303,811	54,105	584

本公司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折現		超過一年但 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但 少於五年 千港元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應要求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借貸	68,502	69,942	69,942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626	626	626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53,241	3,241	50,000	—
	119,128	123,809	73,809	50,000	—
已發行財務擔保 — 擔保額上限	—	94,406	94,406	—	—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貸。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所有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借貸的利率風險及償還條款於財務報表附註27及28中披露。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預計利率將增加／減少五十個基點八十五萬六千，倘若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本年度虧損及累計虧損將增加／減少約八十五萬六千港元(二零一零年：一百四十六萬七千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於呈報期末發生，且已經應用於該日存在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利率風險。五十個基點的升跌為管理層對下一個呈報期末前之期間內，利率合理可能發生變動的估計。該分析基準與二零一零年相同。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來自不同貨幣之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人民幣及印尼盾。外匯風險來自將來的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借貸均以借取貸款的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倘屬功能貨幣為港元的本集團實體，則以港元或美元計值。因此，管理層預期本集團的借貸不會附帶任何重大的外匯風險。

下表顯示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呈報期末來自預計交易或以實體相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之外匯風險。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印尼盾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美元 千元	印尼盾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美元 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	4,075	9,373	13,445,323	162,767	16,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50	638	—	—	748
應付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15,629,978)	(36,728)	—	—	(102,596)	—
借貸	—	—	—	—	—	(79)
整體風險淨額	(15,629,978)	(32,303)	10,011	13,445,323	60,171	17,019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d) 外匯風險 — 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本年度虧損因應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有重大風險之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引致之概約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集團公司間之結餘，而該等結餘乃以貸款人或借款人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換算。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年度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年度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印尼盾	5% (5%)	699 (699)	5% (5%)	(573) 573
人民幣	5% (5%)	1,923 (1,923)	5% (5%)	(3,418) 3,418

敏感度分析乃以下列假設而釐定：外匯匯率變動已於呈報期末發生，並已應用於各集團實體；而當日存在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外匯風險，及所有其他變數(尤其是利率)均保持不變。

上述變動代表管理層對下一年呈報期末前之期內，外匯匯率合理可能發生變動的估計。就此而言，已假設港元兌美元之聯繫匯率於美元兌其他貨幣價值的變動中不會受到重大影響。上表所呈列的分析結果代表對各個本集團實體按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之年度虧損及權益之總影響(並就呈列目的按呈報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分析基準與二零一零年相同。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e) 公平值

所有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公平值於某一特定時間點，根據相關市場資料及有關金融工具的資料進行估計。該等估計具有主觀性質，涉及不確定因素及重大判斷事宜，因此無法精確釐定。假設的變動可能對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4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分類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54,782	91,009
金融負債		
以公平值計值之衍生金融資產	89,443	352,235

42. 呈報期後事項

批准出售事項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管理層仍在編製已出售集團之完成賬目，以落實代價。因此，本公司尚未能披露本公司應佔出售事項之最終結果及本集團於出售事項後之其他相關財務資料。

43. 財務報表之批准

此等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龍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粉嶺樂業路一號龍昌大廈

電話: (852) 2677 6757 傳真: (852) 2677 6857

www.e-lci.com